衡东县企业发展服务中心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**部门预算公开目录：**

一、部门职能及概况

二、部门机构设置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 1.收入预算情况

 2.支出预算情况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说明

 1.基本支出情况

 2.项目支出情况

五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1.机关运行经费情况

2.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3.政府采购预算

4.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

5.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

六、名词解释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八、部门预算公开附件

①部门预算公开套表

目录

1.收支预算总表

2.收支预算总表（一级单位汇总）

3.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4.部门收入总表

5.部门支出总表

6.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7.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8.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9.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0.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

11.政府采购预算表

12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企业发展中心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1. 部门职能职责

本单位主要职能是：

1. 负责全县中小企业的发展服务工作.
2. 完成原二轻集体企业的改革改制工作.
3. 为已改制的二轻集体企业服务,处理遗留问题.

1. 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本单位现有科室3个，在职人员17人，退休人员25人,抚恤对象3人。本单位下设中小企业服务股、改制企业服务股、两化融合服务股等部门，全部纳入本单位预算并进行预算公开。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2020年本单位部门预算包括本部门和归口管理单位的汇总情况。收入包括财政预算拔款收入、转移支付收入、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、基金预算收入、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安排；支出包括本单位和归口管理单位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。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，2020年年初预算数280.71万元，其中：年初预算安排246.71万元，转移支付收入0万元，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34万元。2020年收入预算较去年增加85.84万元，主要是非税收入拨款增加34万元，人员经费增加51.84万元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，2020年年初预算数280.71万元，其中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.38万元、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50.69万元、住房保障支出14.64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增加85.84万元，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5.84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增加73.5781万元，原因是我单位改革后人员增加8人,退休人员增加了生活补贴和节日补贴；公用经费减少55.3181万元,原因是上年我单位是差额单位,没有项目拨款,,将下属企业改制工作经费和处理遗留问题经费计入了公用经费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80.71万元，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0年年初预算数为200.71万元，1、工资福利支出172.82万元包括：基本工资60.80万元、奖金23.71万元、伙食补助费8万元、绩效工资35.33万元、养老保险缴费15.38万元、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3.74万元、其他社会保险缴费1.13万元、住房公积金14.64万元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0.09万元；2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5.84万元，包括：退休人员生活补贴5万元、抚恤金3.73万元、其他7.11万元等人员经费；3、商品和服务支出12.05万元，包括：办公费1万元、手续费1万元、水费1.5万元、电费1.25万元、差旅费1万元，维修（护）费0.8万元、会议费0万元、培训费0.2万元、公务接待费0.5万元、工会经费1.15万元、福利费3.15万元、其他交通费用0.5万元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。比上年预算减少55.3181万元，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我单位是差额单位,没有项目拨款,,将下属企业改制工作经费和处理遗留问题经费计入了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0年年初预算数为80万元，其中：1、企业改制工作经费专项资金预算安排40万元，主要用于我中心推进原二轻集体企业3家未改制企业的改制工作.；2、处理改制企业遗留问题经费专项资金预算安排40万元，主要用于我中心处理原已改制的10家企业的遗留问题。

五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1、机关运行经费情况

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

2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0.5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0.5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（含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,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本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与上年相比，减少1万元，减少主要原因为根据规定压缩开支。

3、政府采购项目情况

2020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。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。

4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
 截至2019年12月底，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2021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X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

5、预算绩效目标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

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实行绩效目标管理，纳入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280.71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200.71万元，项目支出80万元。

**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**

2020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0万元，其中，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，占0%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，占0%；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名词解释

1、一般公共预算: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

3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单位为完成财政财务管理工作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。

4、机关运行经费：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5、“三公”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食宿费等支出。

七、部门预算公开附件（附后）

 衡东县企业发展服务中心

 2020年6月15日